國立台南二中112學年度第1學期運動競賽規程

- 一、比賽項目:桌球。
- 二、主 旨:提昇運動技能,培養團隊精神,以球會友。
- 三、比賽日期:112年10月29日(星期日)上午8點開始。

四、報 名:

- (一) 日期:112年9月27日起至10月6日(星期五)17:00 止。
- (二)請線上報名,網址為:https://forms.gle/M6ERptFbeiWhjvjx8

五、抽 籤:

- (一) 日期:111年10月17日星期二中午12:30。
- (二)地點:游泳池外。
- (三)未到者由體育組代抽,參加人員不得異議。
- 六、比賽地點:本校明德堂地下室。
- 七、比賽制度:視報名隊數多寡決定之。

八、參加資格:

- (一) 本校高一學生,以班級為單位組隊。
- (二)比賽分為男子團體組、女子團體組。
- (三)團體賽每隊出場比賽球員為6人,報名最多可報8個以便輪替。
- (四)女生可以當男生用,報名男子團體組,則不得再報名女子組。

九、比賽方式:

- (一)採三點雙打制(三戰二勝),每隊出場之球員,不得於同場比賽重複出賽。
- (二)各點比賽,採五局三勝制,每局11分制。
- (三)每人限參加一隊報名參賽。(如:女生報名男子組,則不得再報名女子組)
- 十、比賽規則: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頒佈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十一、獎 勵:

- (一)取前六名頒發獎狀(報名數 10 隊以上)
- (二)取前三名頒發獎狀(報名數不足 10 隊)
- 十二、抗 議:比賽發生爭議時,如規則無明文規定者,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
十三、附 則:

- (一)比賽各隊經點名後逾五分鐘未出場比賽者以棄權判之。
- (二)比賽球員須著整潔運動服裝出場比賽。
- (三)若經報名無故未參加之隊伍,一律記警告一次。
- 十四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官,得由主辦單位修訂並宣布之。



